

Accessen



GDPIVS AIS

GD 数据中心行业

预制化集成冷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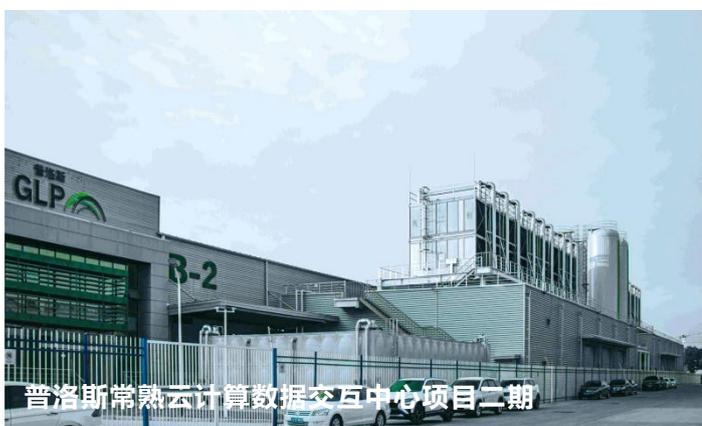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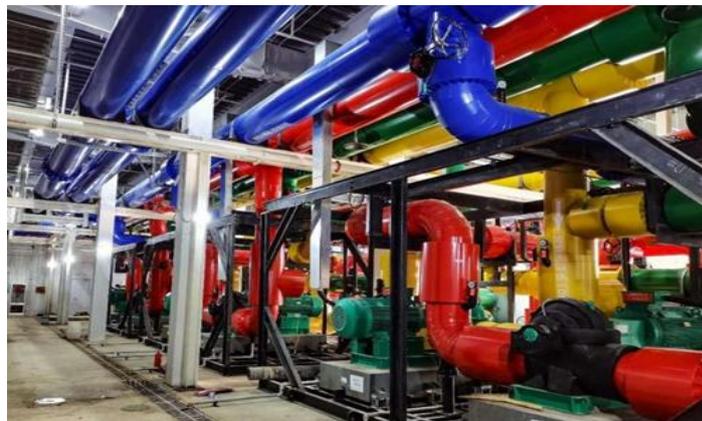
业绩相关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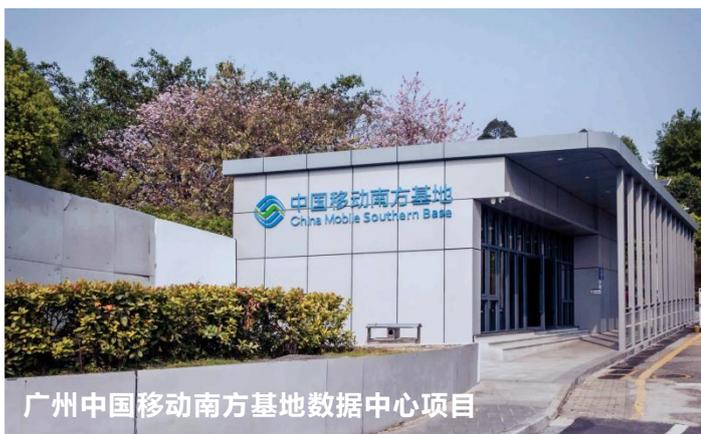
GDPIVS AIS 2507 RV1



Performance information

部分项目设备现场照片





广州中国移动南方基地数据中心项目



江苏港城云联港城智能智造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菲律宾鹏博士大数据中心项目



河北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





上海城地临港产业园项目



江苏镇江电信 IDC 机房建设项目



XX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项目



XX液冷CDU及系统集成项目



目 录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金额 (万元)	页码
1	2020	江苏镇江电信 IDC机房建设项目	171	1
2	2020	河北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	2410	3
3	2021	江苏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	960	6
4	2021	江苏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B栋	2949	10
5	2021	江苏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C栋	2170	15
6	2022	上海城地临港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空调水系统工程项目	4708	19
7	2023	江苏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C栋二期	1282	23
8	2023	贵州XX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贵安XX项目	2027	27
9	2024	贵州XX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XX芜湖项目	1399	30
10	2024	江苏新纪联昆山坤汇太仓大数据产业园10#楼项目(C模块)	637	31
11	2024	菲律宾马尼拉鹏博士大数据菲律宾BIT数据中心机电工程项目	1471	34
12	2024	广东广州中国移动南方基地一期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449	37
13	2025	河北国家一体化算力网络京津冀枢纽张家口明算力中心项目	218	41
14	2025	江苏港城云联(苏州)数据系统港城智能制造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3299	43
15	2025	山东济南担山屯中国联通数据中心-暖通工程项目	658	45
16	2025	马来西亚浪潮集团海外工厂液冷环境建设项目	1250	48

更多业绩请咨询销售

1. 江苏镇江电信 IDC 机房建设项目 合同编号: HTNJ2011060GF

9103@JS

AKSH: NJ2011060GF

采购合同

合同签订地: 南京市鼓楼区

合同编号: AKS2020101901

买方(甲方): 中通服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中山北路 311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刘军宁

卖方(乙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余胜亮

买方因项目需要, 需向卖方采购以下产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 买卖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 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产品清单及价格(单位: 元)

序号	品牌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销售合同号
1	一体化冷冻站	AIS - 400kw - 1.0/C	3	570000	1710000	ZHW201012A ZHW201014A
2						
3						
4						
5						
合计			3		1710000	
总计: (人民币大写)			壹佰柒拾壹万元整			
备注			以上报价含税、含调试; 设备明细清单详见附件一、附件二。			

二、产品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 卖方必须保证所供应产品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正品, 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关的技术标准, 并附由国家指定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如果合同产品的产地为

9103@JS

----- 本页无正文，为 AKS2020101901 签署页 -----

买方（甲方盖章）：中通服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2020 年 月 日

卖方（乙方盖章）：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2020 年 11 月 03 日

第6页, 共6页

2. 河北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 合同编号：HTCQ2004005JT

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购销合同

项目名称：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

甲方：广州泰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方）

乙方：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卖方）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4月3日

2020年 4 月

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购销合同

《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购销合同

甲方/买方：广州泰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也称为“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银行账户名称：

联系人： 电话：

乙方/卖方：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也称为“供应商”或“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14776001

法定代表人：余胜亮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嘉定区黄渡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3100 1977 5800 5000 5145

银行账户名称：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电话：021-69595555

双方为中国境内成立的合法有效的有限公司，本着公平、合理、平等、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多次考察、洽谈，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本合同项下所称设备及材料，即包括合同设备、附件及配件、辅件、技术文件、合同设备的安装指导、调试指导与维修工具等。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

项目地址：河北省廊坊市龙河高新技术产业区富饶道 120 号

二、项目合同内容

项目实施工作界面所含材料设备（货物/产品）、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等（见附件 1：工作界面划定和设备清单）；项目系统设备技术要求（见附件 2）。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未税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叁拾贰万柒仟肆佰叁拾肆元整（小写¥21,327,434.00）；含税金额（即：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壹拾万元整（小写¥24,100,000.00）。乙方须按规定在

廊坊云风数据中心集装箱供冷项目购销合同

2.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各方执叁份。

3. 附件：

附件1、工作界面及设备清单

序号	清单内容	交货条件	交付时间	质保期

附件2、系统设备技术要求

附件3、合同设备及材料交货报告

附件4、合同设备及材料初验报告

附件5、合同设备及材料终验报告

附件6、软硬件结费明细表

附件7、设备厂商(3)年售后及维保服务承诺书（按品类）

附件8、原生产厂商设备（3）年质保保证函

附件9、巡检承诺书（包含巡检次数、巡检项目、巡检报告格式）

附件10、随货易损备件库单

附件11、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教材、培训课程、时间、地点、考核及证书等）

附件12、维保方案（包括响应措施及时间、运维服务支持联系表）

附件13、公平交易承诺书

甲方（合同章/公章）：广州泰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合同章/公章）：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2020年04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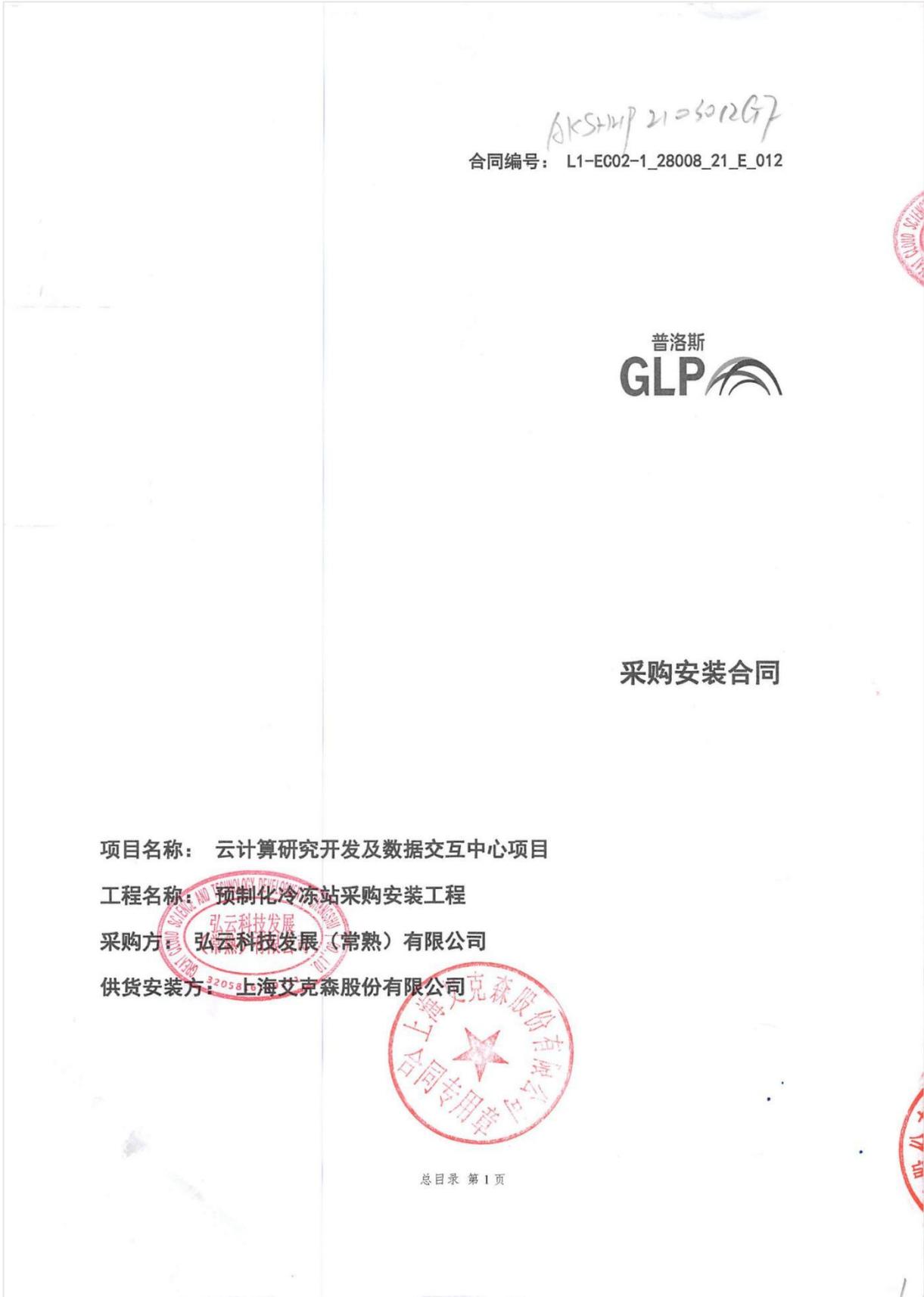
2020年04月03日

附件1、工作界面及设备清单

附件2、系统设备技术要求

具体见《附件2 系统设备技术要求（明细）》

3. 江苏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 合同编号：HTHP2103012GF



第七条 质量保证

货物的质量保修责任及售后服务标准见本合同“附件 9-保修、培训及其他要求”。

第八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8.1 本合同价款选取采用下列一种价格形式：1. 固定总价

1、固定总价：本合同价款为含税固定总价（以下简称“合同总价”），包括货物的供货和安装费，共计 9,6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玖佰陆拾万元。其中包括：不含税价为 8,495,575.22 元，根据适用的增值税税率 13%，增值税为 1,104,424.78 元。详细组成见“附件 4-供货安装清单及报价表”。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外，上述合同总价在任何情形下均不予调整；

2、固定单价：本合同单价为含税固定单价（以下简称“合同单价”），包括货物的供货和安装费。货物的固定单价由不含税价以及适用的增值税组成，详细组成见“附件 4-供货安装清单及报价表”。本合同实际总价根据上述固定单价与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算确定。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外，上述合同单价在任何情形下均不予调整。

8.2 本合同 8.1 条约定的价格包括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货物采购及安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合同项下完整货物及其辅料、零配件、备品备件的货款。
- (2) 合同货物和技术文件适于本合同约定方式的包装、运输与装卸费用。
- (3) 运送货物到交货地点的保险费用。
- (4) 货物的深化设计费用（如有）。
- (5) 货物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等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保管、移位、就位、检测、安装、调试、试运行、优化、开通、政府批准、备案等费用，以及所产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安全文明措施费、政府收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签字页, 无正文)

双方于 浙江杭州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

甲方(采购方)(公章): 弘云科技发展(常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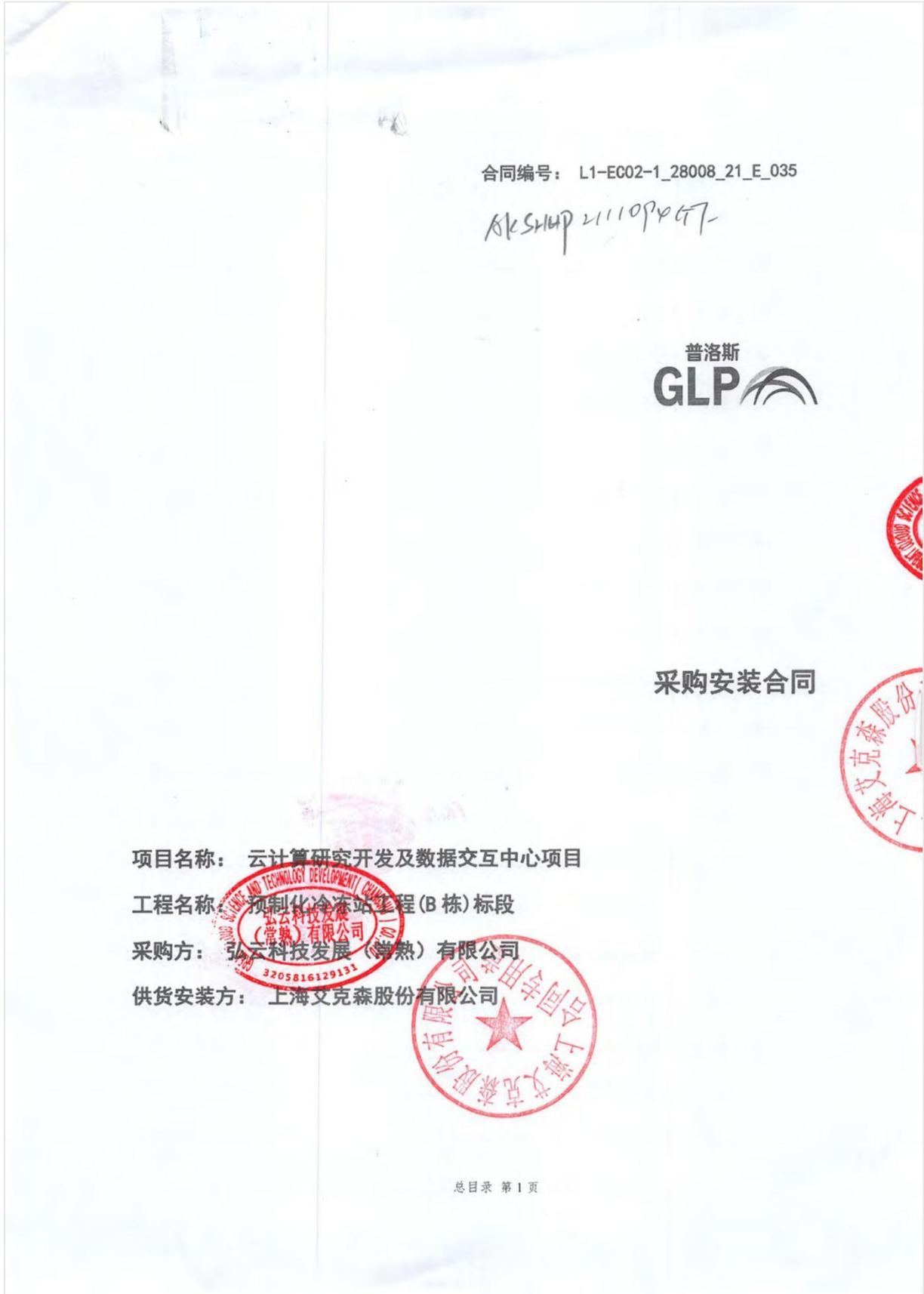
日期: 2021年3月29日

乙方(供货安装方)(公章):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江苏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B栋 合同编号：HTHP2111094GF



合同编号： L1-EC02-1_28008_21_E_035

AKSHUP 2111094GF



采购安装合同

项目名称： 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
工程名称： 预制化冷冻站工程(B栋)标段
采购方： 弘云科技发展(常熟)有限公司
供货安装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条 质量保证

货物的质量保修责任及售后服务标准见本合同“附件 9-保修、培训及其他要求”。

第八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8.1 本合同价款选取采用下列一种价格形式：1. 固定总价**

1、固定总价：本合同价款为含税固定总价（以下简称“合同总价”），包括货物的供货和安装费，共计 29,499,879.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玖佰肆拾玖万玖仟捌佰柒拾玖 元。其中包括：设备材料不含税价为 19646049.56 元，根据适用的增值税税率 13 %，增值税为 2,553,986.44 元；安装施工不含税价为 6697103.67 元，根据适用的增值税税率 9 %，增值税为 602739.33 元。详细组成见“附件 4-供货安装清单及报价表”。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外，上述合同总价在任何情形下均不予调整；

2、固定单价：本合同单价为含税固定单价（以下简称“合同单价”），包括货物的供货和安装费。货物的固定单价由不含税价以及适用的增值税组成，详细组成见“附件 4-供货安装清单及报价表”。本合同实际总价根据上述固定单价与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算确定。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外，上述合同单价在任何情形下均不予调整。

8.2 本合同 8.1 条约定的价格包括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货物采购及安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合同项下完整货物及其辅料、零配件、备品备件的费用。
- (2) 合同货物和技术文件适于本合同约定方式的包装、运输与装卸费用。
- (3) 运送货物到交货地点的保险费用。
- (4) 货物的深化设计费用（如有）。
- (5) 货物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等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保管、移位、就位、检测、安装、调试、试运行、优化、开通、政府批准、备案等费用，以及所产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安全

(签字页, 无正文)

双方于 上海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

甲方 (采购方) (公章): 弘云科技发展(常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沈暘

日期: 2021 年 12 月 02 日

乙方 (供货安装方) (公章):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魏伟

日期: 2021 年 12 月 02 日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汇总说明

报价汇总说明

序号	类型	金额	备注
1	冷冻站部分合计	¥14,706,509.00	税率详见报价明细
2	冷冻站外部合计	¥13,833,370.00	税率详见报价明细
3	春节加班费+项目赶工费合计	¥960,000.00	增值税税率9%
合计		¥29,499,879.00	设备材料增值税税率13%，安装施工增值税税率9%，具体详见报价明细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2日



5. 江苏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C栋 合同编号：HTHP2112097GF

合同编号： L1-EC02-1_28008_21_E_072



采购安装合同

项目名称： 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

工程名称： 预制化冷冻站工程(C 栋)标段

采购方： 弘云科技发展（常熟）有限公司

供货安装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总目录 第 1 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方）：弘云科技发展（常熟）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南大道 1 号 806 室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MA209KL08W

法人代表：沈暘

委托代理人：/

乙方（供货安装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14776001

法人代表：余胜亮

委托代理人：张朕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使用于本合同下述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货物采购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采购安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 C 栋。

1.2 项目地点：江苏省常熟市普洛斯东南物流园。

1.3 项目概况：/。

第二条 合同标的

2.1 甲方依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货物为：预制化冷冻站 GU-AIS-1300RT*3-1.0/C（品名）。

第七条 质量保证

货物的质量保修责任及售后服务标准见本合同“附件 9-保修、培训及其他要求”。

第八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8.1 本合同价款选取采用下列一种价格形式：1. 固定总价

1、固定总价：本合同价款为含税固定总价（以下简称“合同总价”），包括货物的供货和安装费，共计 21,7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壹佰柒拾万 元。其中包括：设备材料不含税价为 14,889,484.07 元，根据适用的增值税税率 13%，增值税为 1,935,632.93 元；安装施工不含税价为 4,472,369.72 元，根据适用的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为 402,513.28 元。详细组成见“附件 4-供货安装清单及报价表”。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外，上述合同总价在任何情形下均不予调整。

2、固定单价：本合同单价为含税固定单价（以下简称“合同单价”），包括货物的供货和安装费。货物的固定单价由不含税价以及适用的增值税组成，详细组成见“附件 4-供货安装清单及报价表”。本合同实际总价根据上述固定单价与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算确定。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外，上述合同单价在任何情形下均不予调整。

8.2 本合同 8.1 条约定的价格包括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货物采购及安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合同项下完整货物及其辅料、零配件、备品备件的货款。
- (2) 合同货物和技术文件适于本合同约定方式的包装、运输与装卸费用。
- (3) 运送货物到交货地点的保险费用。
- (4) 货物的深化设计费用（如有）。
- (5) 货物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等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保管、移位、就位、检测、安装、调试、试运行、优化、开通、政府批准、备案等费用，以及所产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安全

(签字页, 无正文)

双方于 上海 (合同签订地) 签订:



甲方(采购方)(公章): 弘云科技发展(常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沈峰

日期: 2021 年 12 月 17 日

乙方(供货安装方)(公章):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洪

日期: 2021 年 12 月 17 日

6. 上海城地临港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空调水系统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HTHP2203025

合同编号：CDXJ0203KTGC01（2022）002

中国上海市
上海城地临港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
空调水系统工程
合同文件



二〇二二年三月

发包人：上海城地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
承包人：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王料测量师：上海伟历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上海城地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上海城地临港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空调水系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上海城地临港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空调水系统工程

2.工程地点：上海市临港区倚天路飞渡路

3. 工程签约主体及付款约定：

3.1 本合同由上海城地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与承包人签署，合同内所有相关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发出之文件涉及到的权利义务，均由启斯云作为主体进行执行。

3.2 业主有权让第三方进行部分工程款的支付，承包方需配合相关流程及开票手续。

4. 联合体协议约定：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公司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约束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付款及开票流程对接联合体成员，本合同项下联合体内部的职责划分详见附件一“联合体协议书”。但无论职责划分与否，联合体作为合同签订的一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违约时，建设单位均有权追溯其中任意一方的全部合同违约赔偿责任。

5. 工程内容：2#机房楼空调水系统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2#机房楼空调水系统工程

6.1 具体范围

(1) 承包人施工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详见附件工程界面：

1) 空调水系统工程：

1、一层（含冷冻站）、二层空调水系统管道及附件，一层至屋面（机房层）空调水系统立管及附件，屋面冷机对应冷却塔水系统管道及附件，室外蓄冷罐空调水系统管道及附件，空调补水系统管道及附件等；

2、一层冷冻站安装冷机及相关设备、附件；

3、三层至屋面（机房层）空调水系统水平管道（空调水系统管井内立管至管井外第一个阀门，含阀门），一层冷冻站内两个冷冻水水平环路之间的连通管（含阀门）。

在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交付，工期总日历天数：214 天（节假日、风雨天等均已包括在内），总承包方在上述工期内完成合同约定的事项直至发包方发出工程竣工证书。竣工日期不随开工日期的推迟而顺延。

合同工期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场、进行本工程、假期（包括现有的公众假期及将来任何增加的假期，例如：国庆、春节、高考期间政策的限制、夜间施工、各类大型运动会、外国嘉宾到访、文明施工、卫生状况、桩基先行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以及其他可预见政府规定的施工时间限制（突发指令除外）等）、退场和清场、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需的时间。

合同施工开办措施项目总价、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及工期已充分考虑新冠肺炎疫情及因此导致的后续影响及相关风险因素，一切因新冠肺炎疫情及后续影响所导致的工期延长、费用增加（包括但不限于疫情防控措施/停复工费用等）及其他风险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及工期中，承包人不会就新冠肺炎疫情及后续影响向发包方提出任何工期及费用的索赔。承包人承诺如因承包人未按政府及政策要求采取有效的疫情防控措施而导致发包方及上述工程相关单位的损失将由承包人承担。

3.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一次验收合格 并达到国家相关规范合格标准及发包人方、国家要求、图纸要求、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且工程必须通过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房检测单位的综合测试、完成消防等竣工备案、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等要求、满足法律法规规范及本合同附件约定的质量标准与交付标准和其他相关要求，以及前述所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合同、文件的后续更新迭代要求。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零捌万元整（¥47,080,000.00 元），其中：供应税率为 13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贰拾壹万零贰佰柒拾元壹角叁分（¥30,210,270.13 元），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柒仟叁佰叁拾伍元壹角贰分（¥3,927,335.12 元）（供应型号 GU-AIS-1350RT*8-1.0）。

安装税率为 9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捌拾柒万叁仟柒佰伍拾陆元陆角伍分（¥11,873,756.65 元），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零陆万捌仟陆佰叁拾捌元壹角整（¥1,068,638.1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施工开办措施项目总价包干、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P&S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Pyshin

7. 江苏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C栋二期 合同编号：HTHP2311080

10332067.

合同编号：| |

普洛斯
GLP 

采购安装合同

项目名称：| 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_普高C栋II期 |

工程名称：| 预制冷站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

采购方：| 弘云科技发展（常熟）有限公司 |

供货安装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



总目录 第1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方）：弘云科技发展（常熟）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南大道 1 号 806 室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MA209KL08W

法人代表：倪炜哲

委托代理人：/

乙方（供货安装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14776001

法人代表：余胜亮

委托代理人：赵伟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使用于本合同下述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货物采购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采购安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常熟云计算研究开发及数据交互中心项目 普高 C 栋。

1.2 项目地点：江苏省常熟市普洛斯东南物流园。

1.3 项目概况：/。

第二条 合同标的

2.1 甲方依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货物为：预制化冷冻站 GU-AIS-1200RT*3-1.0/C（品名）。

第八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8.1 本合同价款选取采用下列一种价格形式：1. 固定总价

1、固定总价：本合同价款为含税固定总价（以下简称“合同总价”），包括货物的供货和安装费，共计12,826,979.26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捌拾贰万陆仟捌佰柒拾玖圆贰角。其中包括：设备材料不含税价为9,008,769.30元，根据适用的增值税税率13%，增值税为1,171,140.00元，安装施工不含税价为2,428,112.84元，根据适用的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为218,557.16元。详细组成见“附件4-供货安装清单及报价表”。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外，上述合同总价在任何情形下均不予调整；

2、固定单价：本合同单价为含税固定单价（以下简称“合同单价”），包括货物的供货和安装费。货物的固定单价由不含税价以及适用的增值税组成，详细组成见“附件4-供货安装清单及报价表”。本合同实际总价根据上述固定单价与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算确定。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外，上述合同单价在任何情形下均不予调整。

8.2 本合同 8.1 条约定的价格包括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货物采购及安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合同项下完整货物及其辅料、零配件、备品备件的货款。
- (2) 合同货物和技术文件适于本合同约定方式的包装、运输与装卸费用。
- (3) 运送货物到交货地点的保险费用。
- (4) 货物的深化设计费用（如有）。
- (5) 货物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等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保管、移位、就位、检测、安装、调试、试运行、优化、开通、政府批准、备案等费用，以及所产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安全文明措施费、政府收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 (6) 质量保证期内维修、升级、保养、备品、备件、耗材和技术服务费用及本合同所涉及的其他各项服务费用。

(签字页, 无正文)

双方于常熟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

甲方(采购方)(公章): 弘云科技发展(常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供货安装方)(公章):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3 年 11 月 14 日



8. XX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贵安XX数据中心高端园项目 合同编号：HTBJ2307004

合同编号：FPA-20230613-02

第一册

(共一册)

合同文件

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合同

技术有限公司

发包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方

新誉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液冷机房水力模块

数据中心项目 之 液冷机房水力模块 汇总表								
Ref. 编号	Item 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不含运费)	运费 (元)	综合单价(元)	Total 总额(元)	备注
1	工程单价表 1 - 水力模块	套	8	3,287,734.00	0.00	3,287,734.00	26,301,872.00	按“包”包干，运费报价均按运输至现场的价格
2	工程单价表 2 - 发包方统招材料价格清单	项	1	-	-	-	-	后附清单
3	质保期两年内维保费	项	1	-	-	-	90,000.00	加药设备药剂
投标单位名称: <u>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u> 法人代表签署: _____ 投标单位盖公司印章: _____ 日期: <u>2023</u> 年 <u>5</u> 月 <u>19</u> 日								
投标总价RMB 贰仟陆佰叁拾万壹仟捌佰柒拾贰元整							26,301,872.00	

注,我方(安装单位)对清单的规格、数量等信息的准确性负责,如有错误,承担相应的损失

▼ 基本信息

单据名称*	2023年: 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协议 (艾克森) 清单征集2023-12-08	单据编号*	QDZJ-20231208-0657
所属框架协议名称	2023年: 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协议 (艾克森)	工程名称*	贵安: 数据中心高端 项目 园B3地块项目

▼ 采购清单明细

序号	清单编码	清单名称	项目特征	采购数量	货期
1	M0399011380006	液冷水力模块	1.名称:运输费单价差;2.至地点:西南(不含西藏);3.备注说明:本框架品类的报价均按运输至芜湖的价格,以上的运费均为与运至芜湖的差价。上述价格包含装货、运输、卸货及保险等空调设备运输至指定地点所需的一切运输费用。;	6.00	60
2	M0399011380001	液冷水力模块	1.名称:水力模块;2.价格说明:按“套”包干。运费报价均按运输至芜湖的价格;	6.00	60



9.XX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XX芜湖数据中心项目 合同编号：HTBJ2404010

注，我方（安装单位）对清单的规格、数量等信息的准确性负责，如有错误，承担相应的损失

▼ 基本信息

单据名称*	2023年 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协议 (艾克森) 清单征集2024-04-11	单据 编号*	QDZJ-20240411-1098
所属框架协议名称	2023年 液冷水力模块框架采购协议 (艾克森)	工程 项目	芜湖数据中心 项目-三山一期

▼ 采购清单明细

序号	清单编码	清单名称	项目特征	采购数量	货期
1	M0399011380001	液冷水力模块	1.名称:水力模块;2.价格说明:按“套”包干。运费报价均按运输至芜湖的价格;	4.00	0
2	M0399011380002	液冷水力模块	1.名称:原框架合同及技术文件要求以外,蝶阀阀板由“球墨铸铁+环氧树脂漆(喷涂)”变更为不锈钢阀板,单台水力模块增项报价;2.价格说明:按“套”包干;	4.00	60
3	M0399011380001	液冷水力模块	1.名称:原框架合同及技术文件要求以外,管路增加热镀锌工艺要求,单台水力模块增项报价;2.价格说明:按“套”包干;	4.00	60
4	M0399011380003	液冷水力模块	1.名称:可选项:原框架合同及技术文件要求以外,增加湖水冷却系统接口(管路及阀门),单台水力模块增项报价;2.价格说明:按“套”包干;	4.00	60



10. 江苏新纪联昆山坤汇太倉大数据产业园10#樓项目(C模块) 合同编号: HTBJ2405014

Contract No.

太倉大数据产业园 10#樓项目 (C 模块)

集成冷站采购合同

1、**买方:** 江苏新纪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和存续的法人。

卖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和存续的法人。

2、**商品及服务:** 卖方根据本合同所列之条款向买方提供附件 A 中所列的所有设备及材料等产品 (包括但不限于: 设备、机器、材料等产品以及与该产品配套的配件、工具、软件、程序、文件、资料、图纸等所有协助达成该产品预期效用的物品)、产品的售后服务、其它服务等 (统称: “商品”)。

3、**商品交付:** 买方为本合同项下商品的最终用户, 卖方直接向买方交付商品, 买方的验收确认为同意支付货款的条件。本合同项下商品应送至买方指定的以下地点: **【江苏省太倉市璜泾镇工业区 50 号地块世纪互联 (园三路以北, 申久大道以东) (太倉二期-10#樓 C 模块)】**。

4、**产品的包装、运输与调试:** 产品的包装应适合运输, 并能保证在运到指定地点时完好无损。卖方应根据货物的特点及其对装卸操作的要求在包装箱显著位置以英文或中文标明 “保持干燥”, “小心轻放”、“此面向上” 等国际惯用图示。卖方需在每一包装箱 (物) 表面显著位置以显著方式标明合同号、箱号、收货人、目的地、内件品名、尺寸规格、数量、重量等内容。包装费用由卖方承担, 卖方保证不回收包装材料。因包装不良或防护不当给买方造成损失或额外费用的, 由卖方承担。将货物运送至买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并交付给买方指定收货人及货物最终验收之前的货物运输由卖方负责, 相关运输费用、保险、保管、货物灭失及毁损的风险亦由卖方承担。对因运输或包装不当产生的货物灭失与毁损的责任, 均有卖方承担。

卖方责任和应提供的服务: 负责本合同项下所有设备运输至买方指定现场、配合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

5、**期限:** 此合同交货期为 2024 年 7 月 6 日前到货 (具体以买方通知为准), 具体详见附件 A; 售后服务时间依照本合同其他相关条款执行, 不受采购期限限制。如保修期内发生维修, 则保修期按维修的时间做相应顺延。

6、**数量:** 卖方保证依附件 A 中的数量足额供货。原则上为一次性交货, 如需分批交货, 每批货的具体交货时间和交货数量应得到买方的书面确认, 并在供应商送货单中列明。

7、**质量:** 本合同下的所有设备整机保修期限 5 年 (原厂), 如原产厂家提供保修期限长于此约定的, 适用原产厂家保修期限。保修期自货物经买方最终验收合格或服务完成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以二者发生在后的时间为准)。但若产品被发现存在设计、工艺或材质方面的瑕疵或存在隐蔽性质量问题的, 则保修期限不受前述保修期的限制, 一经发现, 无论该产品之前是否被或使用方验收通过, 卖方都应按使用方要

附件 A、采购的商品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单价和要求送货时间

币种: RMB

总金额(含税 13%到货价): 6,372,650 元

序号	名称	型号	配置参数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集成冷站 (一次侧系统, 开式加药)	GU-AIS-4157kw*4-1.0/C,	尺寸: 18000*7000*4200 运行重量: 不超过 108,000Kg 具体要求详见附件技术要求	艾克森	中国	套	2		
2	集成冷站 (二次侧系统, 闭式加药)	GU-AIS-4157kw*4-1.0/C,	尺寸: 18000*7000*4200 运行重量: 不超过 108,000Kg 具体要求详见附件技术要求	艾克森	中国	套	2		
厂验费用							1		
合计							2	/	6,372,650

以上报价已含税含运费, 部分技术要求的部品、配件等虽未列出但亦已包含在以上价格之内。保证满足技术规格书中的相关性能及标准要求。

付款方式:

- 1) 设备全部到货并经买方【初验合格】后【60】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50%】;
- 2) 设备【全部安装完成】并经买方确认后【60】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80%】;
- 3) 整体项目验收合格, 卖方开具合同总额5%的质量保函(银行见索即付不可撤销保函, 期限5年, 开具保函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保函内容须经买方确认, 否则买方有权暂停付款, 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后60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100%; 如买方原因, 在整体项目100%完成后, 12个月内仍未验收完成, 买方同意按验收完成条件支付, 但卖方有义务配合买方继续调测。(如卖方未能于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后90日内提供质量保函的, 买方有权选择继续暂停付款, 亦有权选择扣留合同总价5%的质保金, 待质量保修期满, 且卖方按约完成所有保修义务并向买方提交其已完全履行保修义务的说明后60日内, 买方扣除应由卖方承担的保修费、违约金、赔偿金及各种费用后, 将剩余质保金无息支付给卖方。)
- 4) 卖方应于每次付款前 60 日提供等额或者全额合法有效的符合国家税率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13%)和《付款申请表》, 否则买方有权延迟付款并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保修期限: 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原厂)。

维修响应时间: 7×24×365 天维修响应服务, 工作时间内 2 小时内响应并到达现场。

买方：江苏新纪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顾凯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39号华业国际A座1702新纪联

指定联系人：刘崇阔 电话：18701015081

纳税人识别号：91320706MA262XD69N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板浦镇盐都大道100号东楼一楼104号

电话：0512-53812588

2024-05-23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独墅湖支行

账号：512911785310202

卖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公章/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余胜亮

通讯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指定联系人：葛英 13811747848

纳税人识别号：913100007514776001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电话：021-69595555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嘉定区黄渡支行

账号：31001977580050005145

11. 菲律宾马尼拉鹏博士大数据菲律宾BIT数据中心机电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HTHP2407048

HTHP2407048

CEC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ZDIS-2024611040-F240902

**菲律宾 BIT 数据中心机电工程项目 工程项
目
预制冷站设备采购合同**

批准版本

甲方（需方）：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北京市丰台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部负责人：李景轩

联系方式：13811093120

专业主管：李景轩

联系方式：13811093120

邮箱：

乙方（供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宣遥

联系方式：15900897375

邮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以下设备达成本设备采购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标的物

本合同标的物的产品名称、技术参数、数量、单价、合价、品牌等信息，详见合同附件1：《标的物清单》。

第二条、合同价格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单价/固定总价），本合同约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8280000元（大写：捌佰贰拾捌万元整），其中，适用税率为【13】%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7327433.63元（大写：柒佰叁拾贰万柒仟肆佰叁拾叁元陆角叁分）。本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所采购的标的物、运输费、运输保险费、包装费、工厂验收测试费、安装指导、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增值税等相关费用，非因甲方原因且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保持不变。

第三条、变更及结算

1. 固定单价合同

(1)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需要调整本合同采购物资的品类、规格型号及数量等。

(2) 在合同清单范围内数量发生增减，根据实际到货量据实结算，超本合同总价【30%】且超过30万的需另行签订补充合同，否则超出部分不予结算。

CEC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China Electronic System Engineering Co., Ltd

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经营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小屯路8号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柳气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宣遥

柳气

宣遥

联系方式：010-68269272

联系方式：宣遥 15900897375

日期：2024年7月30日

日期：2024年7月25日



12. 广东广州中国移动南方基地一期数据中心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 HTCS2409011



AKSX CS2407002Q

文件编号及版本号: OPT02-Ver. 2023. 1. 1

货物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FD012024080011】

合同摘要:

- 1、合同标的物: 集装箱冷站
- 2、交货及安装地点: 广州, 甲方指定地点





文件编号及版本号: OPT02-Ver. 2023. 1. 1

甲方(买受人):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出卖人):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彭慧欣

联系人: 黄强

电话: 020-84119452

电话: 13554200285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381 号

联系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在广州市海珠区签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标的物及安装调试服务一事,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愿意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标的物及安装调试服务,具体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位、含税单价、税率、含税金额: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数量	品牌	型号	含税单价 (元)	含税总价 (元)	备注
1	MP 型 模块 化节 能机 组	1. 名称:天面集装箱 2. 规格:18.3m*7.0m*4.5m 3. 其它:本设备集成一体,包括集装箱、冷水机组、板换、水泵、集装箱内管道及其它管件、阀门、保温等;含分体空调、消防、通风、防雷接地、普通照明、消防疏散照明(含消防应急集中电源)、消防设施等及冷机启动柜安装;不包括电子元件温度传感器、压力传感器 4. 其中冷水机组,水泵,控制柜(包含冷机启动柜,水泵变频柜,冷却塔变频柜)设备为业主提供乙施,其他均为成套乙供	个	2	艾 克 森	MP-AIS- 800KW*2-1.0/C	2248510.46	4497020.92	1、集成冷站成品交付,报价应包含运输费、运保费,现场安装调试督导,相关系统接入及对接。满足规范和图纸要求。 2、交货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方基地项目现场。卸货至项目现场指定位置,包含二次搬运。 3、质保要求:屋面防水工程、门窗、外立面玻璃、铝板工程、有防水要求的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终验后 5 年,其他为终验后 2 年
合计								4497020.92	



文件编号及版本号: OPT02-Ver. 2023. 1. 1

第二条 合同价款

2.1 本合同项下标的物总价款(不含税价)为【¥3979664.53】(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柒万玖仟陆佰陆拾肆元伍角叁分);总价款(含税价)为【¥4497020.92】(大写:人民币肆佰肆拾玖万柒仟零贰拾元玖角贰分);本合同适用增值税税率为【13】%。合同有效期间,若遇国家税率调整,本合同不含税价不变,税率按国家新的规定执行。

2.2 合同价款中已经包括以下相关费用:

货物包装 仓储运输 安装施工 调试 验收 备品备件
技术培训 售后服务 保险费用 甲方外购系统设备的安装调试
税金 质保 其他

2.3 本合同【】适用/【】不适用履约保证金。

2.4 (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用户向甲方支付相应款项且甲方收到回款的前提下,按以下方式支付:

a. 预付款: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30】个工作日内,预付给乙方20%的合同价款,甲方支付预付款后,如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则甲方有权收回预付款,如乙方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则预付款抵作合同价款;

b. 到货款:全部标的物到货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单据”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60%的合同价款;

c. 初验款:项目初验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单据”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10%的合同价款;

d. 终验款:项目终验合格后,乙方提供合同价款的3%的质保函(2年),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单据”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的“付款单据”包括以下材料:

- ①乙方的付款申请书(盖公章)壹份;
- ②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 ③收货确认单或验收报告;
- ④本合同关键页,含首页、付款页及盖章页;

2.5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向甲方开具并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未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合同约定,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文件编号及版本号: OPT02-Ver. 2023.1.1

则在【广州市】进行仲裁。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并可在任何有管辖权的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强制执行。除非仲裁裁决有不同规定，败诉方应全额承担双方因仲裁所发生的一切法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对方的律师费其他合理支出。

16.4 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其他

17.1 本合同各条的标题仅作提示之用，具体权利义务以各条款的具体约定为准。

17.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17.3 授权代理人需具有合法的法人授权委托书。

17.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

附件一《施工安全协议》

附件二《具体内容明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签名):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29日

乙方(盖章):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签名):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13. 河北国家一体化算力网络京津冀枢纽张家口中明算力中心项目 合同编号: **HTHP2501007**



HTHP 2501007

采购订单
PURCHASE ORDER

机密Confidential▲

合同号PO Number: 2501POSC00059256

交货模式Shipping Method: JIT

交付地址SHIP TO:

供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Vendor: Shanghai Accessen Co., Ltd. 联系人ATTN: Phone:	需方: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Buyer: ZTE KANGXUN TELECOM CO.,LTD 联系人ATTN: 张振威 Phone:	备注Remark: 1、物料的技术参数等详细信息详见物料档案Please refer to material archives for technical references; 2、本订单遵从协议This PO is comply with agreement, 直供协议GENERAL CONDITIONS OF PURCHASE: 供货保证协议SUPPLY AGREEMENT: 质量保证协议QUALITY ASSURANCE AGREEMENT:
--	---	---

序号 No	物料代码 ZTE P/N	物料名称 Item	规格型号 MPN	品牌 Brand	型号描述 Description	交货日期 Shipping Date	环保属性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ttributes	订购数量 QTY	单位 Unit	无税单价 Tax-free Unit Price	含税单价 Unit Price	税率 Rate	含税金额 Amount
1	062200900005	集成泵站设备Q=5 90m3h, H=30m	MP-AIS-3 300KW*5 -1.0	艾克森		2025-02-15	有铅	1	套	1066902.654867	1205600	0.13	1205600
2	062200900006	集成泵站设备Q=5 20m3h, H=30m	MP-AIS-2 950KW*4 -1.0	艾克森		2025-02-15	有铅	1	套	868495.575221	981400	0.13	981400

币种Currency: CNY-人民币

总金额Total: 2187000

总金额大写: 贰佰壹拾捌万柒仟元整

Total amount in words: two million one hundred and eighty seven thousand

买方签字盖章BUYER SIGNATURE:

供方签字盖章 VENDOR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date 1/22]

订单 2501POSC00059256

基本信息

- 订单号: 2501POSC00059256
- 交易币种: 人民币
- 交货模式: JIT
- 采购组织: 中兴通讯
- 含税金额: 2187000
- 订单生成时间: 2025-01-20 14:41:11
- 无税金额: 1935398.23
- 预付款金额: 0.00
- 状态: 待发货
- 项目名称:
- 税率: 13%
- 汇率:
- 合同号: FA2501180232
- 版本号: V1
- 创建人: 刘丽媛00101352
- 最后修改人: CL59006700CL5901
- 版本创建时间: 2025-01-20 14:41:11
- 最后修改时间: 2025-01-21 09:43:51
- 订单生效人: CL59006700

头备注:

供应商: 59006700-上海艾克 **业务人员:** CL59006700 **确认订单时间:** 2025-01-21 09:43:51

确认备注:

物料信息

物料信息 数据汇总

刘丽媛

物料信息

物料信息 数据汇总

行号	物料代码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名称	原地下单数量	订单订购数量	MPQ	MOQ	III
1	062200900005	集成泵站设备Q=59...	MP-AIS-3300KW*5...	艾克森	1	1	1	1	
2	062200900006	集成泵站设备Q=52...	MP-AIS-2950KW*4...	艾克森	1	1	1	1	

刘丽媛

14.江苏省港城云联（苏州）数据系统港城智能智造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合同编号：HTHP2503021

H7HP2503021.

甲方合同编号：GCDC01-2025-FHT-B0075

乙方合同编号：/

集成冷站系统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名称：港城云联（苏州）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乙方名称：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苏州张家港中德泰东方广场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电话：0512-33339880	电话：15900828183
联系人：冯海涛	联系人：张肤
电子邮件：fenghaitao@gcdc.com.cn	电子邮件：zanezhang@accessen.cn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使用于本合同下述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货物采购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采购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港城智能智造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 1.2 项目地点：张家港乐余镇净谷小镇内，东临乐西路，西邻 204 国道以及三千河，南临乐通路，北临乐坤路。

第二条 合同标的

2.1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数量、供货范围以及合同价款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品牌、产地	数量	含税单价	不含税金额	增值税税款	价税合计
1	集成冷站	详见设备配置及价格清单	套	艾克森/上海	4	8247500	29194690.27	3795309.73	32990000
合同总价款（大写）：叁仟贰佰玖拾玖万元整									¥32990,000

(签字页, 无正文)

甲乙双方于 张家港市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

甲方(采购方): 港城云联(苏州)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5 年 3 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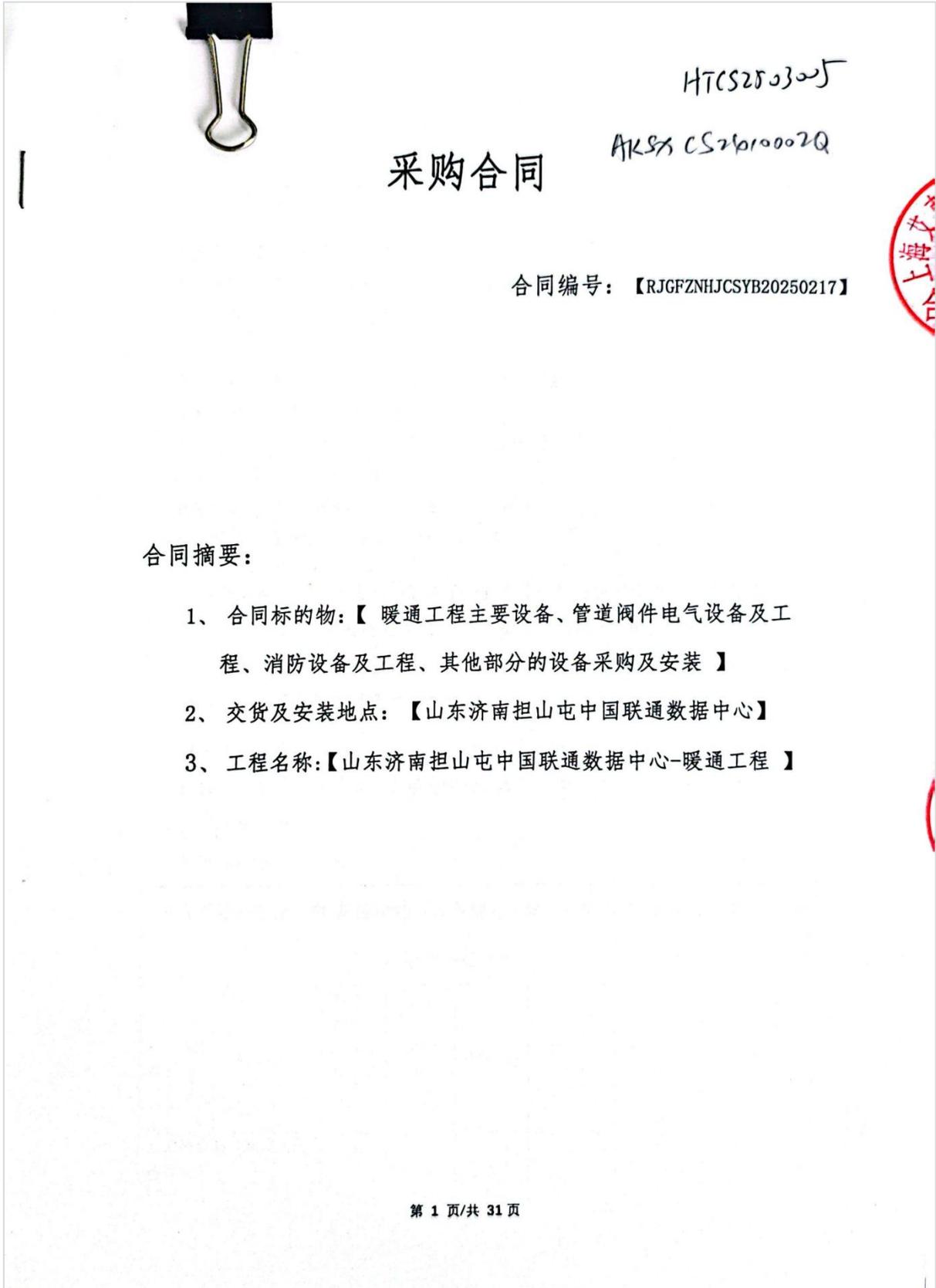
乙方(供货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联

日期: 2025 年 3 月 7 日



15. 山东济南担山屯中国联通数据中心-暖通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 HTCS2503005



果本合同对标的货物的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执行,同时须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质量安全相关法律法规。

3.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及甲方提供的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3.3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对由于材料质量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及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该责任承担及损失赔付在质量保证期限限制)。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项下标的货物不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5828380.35】元(大写:人民币【伍佰捌拾贰万捌仟叁佰捌拾元叁角伍分】)含税总价人民币【6586069.80】(大写:人民币【陆佰伍拾捌万陆仟零陆拾玖元捌角】)。

4.2 合同价款中已经包括货物包装、仓储运输、调试验收、备品备件、技术培训、售后服务、质保等所有相关费用。

4.3 本合同总价款按下列第【(1)】种方式支付:

(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阶段款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单据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对应的合同价款;

(2)

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单据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含税预付款(合同价款 20%)人民币【1317213.96】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壹万柒仟贰佰壹拾叁元玖角陆分】);

2. 预付 20%后按现场到货情况支付到货金额的 70%;合同价款支付至(90%)暂停支付,待项目竣工,完成验收之后进行定案审计确认项目材料用量后,进行审减或增补结算,在无审减材料前提下进行含税合同价款(10%)人民币支付给乙方;乙方开具合同价款 5%的见索即付银行质量保函,保函有效期两年。

4.4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的“付款单据”包括以下材料:

- (1) 乙方发出的付款申请书(签字并盖章)原件壹份;
- (2) 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 (3) 收货确认单或验收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同》之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合同专用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合同专用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16. 马来西亚浪潮集团海外工厂液冷环境建设项目 合同编号：HTHP2504030

合同编号：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马来西亚某海外工厂液冷环境建设项目预制化集成冷站

工程名称：空调系统预制化

采购方：安华智能股份公司

供货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总目录 第 1 页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方）：安华智能股份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石桥一路3号B栋7层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07186750F

法人代表：杨剑波

委托代理人：石彦新

乙方（供货安装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14776001

法人代表：余胜亮

委托代理人：吕剑豪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使用于本合同下述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货物采购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采购安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马来西亚某海外工厂液冷环境建设项目预制化集成冷站。

1.2 项目地点：马来西亚檳城。

1.3 项目概况：4*2000KW冷站系统及末端二次侧管路系统供货。

第二条 合同标的

2.1 甲方依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货物为：预制化集成冷站（品名）。

室外预制化集装箱式冷站设备共4套，分两期实施，一期实施2套，包括：2台冷却塔、2台冷水机组、2台冷却水泵、2台冷冻水泵、2套定压补水及加药装置、2台集装箱及组件。一次侧管道及管道附件一次性实施，不分期。

3. 二次侧系统：

项目共17台CDU，8个老化室每个老化室2台CDU、测试区1台CDU；项目共32台空调机组，8个老化室每个老化室4台。二次侧系统分两期实施，一期先行建设5个老化室的二次侧系统，包括：10台CDU及其对应的二次侧管路及管路附件及框架、排水装置；20台空调机组及对应的空调末端管路；1套纯水补水系统；一期5个老化房的防静电架空地板。

4. 电控系统：

一期对应的2套一次侧电控系统；一期5个老化室对应的二次侧电控系统。

5. 税运：根据项目分期情况，分期发生。

6. 现场交付：

现场设备基础一次性实施，不分期。设备及管路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等，根据项目分期情况，分期发生。

7. 售后服务：根据项目分期情况，分期发生。

8. 其他相关：根据项目分期情况，分期发生。

第六条 包装、运输与装卸

6.1 FOB SHANGHAI.乙方负责货物的包装、运输至上海港，车板交货。

6.2 从上海港至槟城港的运费和马来本地运输由甲方负责。甲方负责当地的进口清关。当货物抵达槟城港后，甲方要主导进口报关、缴税等清关环节，乙方及乙方供应商只是协助提供必要的清关文件。

6.3 乙方负责国内侧对接货代及船公司，妥善安排发货前的准备工作与谈价工作，最终由甲方直接与货代签订合同并负责运费。

第七条 货物安装、调试与试运行

7.1 甲方负责项目现场对全部货物进行安装，乙方提供安装指导。

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的质量标准见“附件 2-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附件 3: 合同图纸”。

7.2 甲方负责在货物安装后具备试运行条件时组织试运行，以检验货物在操作性和功能性等方面的情况，乙方配合。货物试运行条件和标准见“附件 2-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第八条 质量保证

8.1 乙方对设备安装调试终验收合格后提供的质保期十八个月。质保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质保期顺延(更换维修部分)；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甲方有权委托其他方进行修理或更换，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仍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有权对乙方及其相关主体进一步追偿。由于甲方不当使用等原因造成的故障或局部损坏，乙方负责修理，只收材料成本费和差旅费。质保期过后，乙方仍负责设备的长期服务，只收取材料成本费和差旅费；

8.2 乙方保证交付的设备符合附件 2“质量保证与技术要求”。

8.3 乙方保证交付的设备不存在设计、制造以及安装缺陷、错误或瑕疵，若出现上述情况，造成甲方或甲方人员或其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害或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九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9.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本合同价款为含税固定总价（以下简称“合同总价”），金额为12,5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万元整。其中一期总金额为7,006,589.50元，大写：人民币柒佰万陆仟伍佰捌拾玖元伍角。二期总金额为5,493,410.50元，大写：人民币伍佰肆拾玖万叁仟肆佰壹拾元伍角。

详细组成见“附件 4-供货清单及报价表”。

(签字页，无正文)

双方于___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

甲方 (采购方) (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日 期： 2025 年 3 月 31 日



石彦新

乙方 (供货方) (公章)：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日 期： 2025 年 3 月 31 日



吕剑豪